

民国鹤庆县志

杨金铠 编著 高金和 ◎ 点校



云南大学出版社
YUNNAN UNIVERSITY PRESS



作者简介

高金和，男，白族，1979年11月生，云南鹤庆人。2003年本科毕业于云南民族大学外语学院，2006年研究生毕业于云南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现为滇西科技师范学院外国语学院副教授，大理州南诏史研究会会员、大理州白族学会会员、鹤庆县彝学学会会员。目前主要从事云南民族历史文化研究。主编有《鹤庆高氏族谱》一书，现已公开出版《傣族历史地理研究》《鹤庆龙华十八寺碑刻辑录》和《鹤庆白依文化研究文集》等三部专著。

内容简介

本书由鹤庆晚清进士杨金铠编著、高金和点校，全书内容有55万字，分为十二卷，分别为地理志、建置志、学校志、赋役志、祠祀志、武备志、官师志、选举志、人物志、列女志、杂纪志、序例志。本书集鹤庆历代志书之大成，被誉为“鹤庆古代社会的百科全书”，具有重大史料价值。

出品人：吴云
策划编辑：张丽华
责任编辑：张丽华
装帧设计：郑明娟



民国鹤庆县志

杨金铠 编著 高金和 点校

滇西科技师范学院资助出版

 云南大学出版社
YUNNAN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国鹤庆县志 / 杨金铠编著 ; 高金和点校. — 昆明 :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16
ISBN 978-7-5482-2765-6

I. ①民… II. ①杨… ②高… III. ①鹤庆县—地方志—民国 IV. ①K297.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07855号

出品人: 吴云
策划编辑: 张丽华
责任编辑: 张丽华
装帧设计: 郑明娟

民国鹤庆县志

杨金铠 编 著 高金和 点 校

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出版社

印 装: 昆明鹰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21.5

字 数: 550千

版 次: 2016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82-2765-6

定 价: 60.00元

社 址: 昆明市一二一大街182号(云南大学东陆校区英华园内)

邮 编: 650091

发行电话: 0871-65033244 65031071

网 址: <http://www.ynup.com>

E-mail: market@ynup.com

本书若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厂联系调换,联系电话:0871-63646096。

序 言

鹤庆位于滇西北，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早在南诏时期，鹤庆就设立了谋统郡。大理国时期，改为谋统府，为大理国八府之一。元代，先后改为鹤州、鹤庆军民路。明清时期，改为鹤庆军民府。清朝乾隆三十五年（1770年），改府为州。民国二年（1913年），改州为县。此后，一直以鹤庆县一名沿袭至今。鹤庆自古物华天宝，人杰地灵。根据相关历史文献记载，仅在明清时期，鹤庆就先后出了5名翰林、31名进士、306名举人和442名贡生。鹤庆文化之兴盛，由此可见一斑。

俗话说，国家有国史，地方有方志，家族有谱牒。鹤庆历代统治者都非常重视地方志的编纂，然而由于年代久远，不少志书都已失传，流传至今的还有三部志书。第一部是清朝康熙年间由佟镇主编的《鹤庆府志》（26卷）；第二部是清朝光绪年间由杨金和、杨金铠共同主编的《鹤庆州志》（32卷）；第三部是民国时期由杨金铠主编的《鹤庆县志》（12卷）。其中，成就最高的首推杨金铠主编的民国《鹤庆县志》。

杨金铠（1863—1944年），字苇庭，鹤庆县金墩乡上曲江村人，晚年自号“见南阁老人”。光绪十四年（1888年），杨金铠考取举人。光绪十六年（1890年），杨金铠考取进士。他曾先后担任顺庆府知府、绵州直隶州知州、永昌府知府兼保山县知事、剑川县知事、丽江厘金总办等职务。晚年，他赋闲在家。

杨金铠毕生致力于鹤庆方志的编纂，在方志编纂方面有很高的造诣。近代以来，在云南方志编纂方面取得重大成就的文人屈指可数，剑川有赵藩，鹤庆有杨金铠，石屏有袁嘉谷，姚安有由云龙，腾冲有李根源，临沧有丘廷和。杨金铠在方志编纂方面有自己独特的理论。在历代方志中，他最为推崇的是明代康对山的《武功志》和清代段若膺的《富顺志》。然而，他认为他们二人各有所长各有所短。他认为：“康志之志无目，段志之志无纲。有纲无目，如户散民流而失其归；有目无纲，如元泻珠旋而无所流。”因此，最好的做法就是取长补短，把二者进行综合。

杨金铠早年回家探亲时，就参编了光绪《鹤庆州志》。后来由于他对光绪《鹤庆州志》一书感到很不满意，晚年回家归隐后，他又致力于主编民国《鹤庆县志》。他主编的民国《鹤庆县志》内容丰富，其中尤以《人物志》和《艺文志》著称。杨金铠堪称鹤庆文化的一代宗师，他主编的民国《鹤庆县志》集此前鹤庆历代志书之大成，堪称“鹤庆古代社会的一部百科全书”。他主编的民国《鹤庆县志》是一座知识的宝库，也是许多鹤庆文人灵感源泉。如果没有杨金铠和他主编的民国《鹤庆县志》，鹤庆文化将黯然失色。

然而就是这样一位文化巨匠，历史对他却很不公平。为了编写这部县志，他从1919年6月开始收集资料，直到1922年冬才最终成稿，前后花了整整四年时间。但是由于种种原因，这部凝聚了他毕生心血的县志当时没有能够付印。直到1983年，大理州图书馆才将其勘校影印，使之传世，但是流传范围很小，没有引起人们的足够重视。因此，出于保存史料的考虑，点校者个人认为重新整理出版这部民国《鹤庆县志》实在很有必要。

杨金铠的这部民国《鹤庆县志》全书有四十万字，点校者早在2013年10月就完成初稿的整理和点校。此后，虽然经过点校者多方努力，可是由于各种原因，该书一直未能公开出

版发行。现在，滇西科技师范学院慷慨地提供学术出版基金资助，使得此书能够得以问世，点校者在此表示诚挚感谢！

当然，由于杨金铠出身于封建士大夫阶层，他把咸同年间杜文秀领导的回民起义军污蔑为“回匪”，以及其他类似的观点，他的思想具有一定的历史局限性。本书是民国《鹤庆县志》的点校本，杨金铠书中诸如“回匪”一类以及民族称谓的提法虽然不对，并不代表点校者本人的立场，但是由于尊重原作者及其作品的考虑，点校者保留原文，不作修改，特此说明。

由于时间仓促，点校者个人水平有限，不足之处在所难免，还望广大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高金和

2015年8月25日

鹤庆县志序

古今为方志者夥矣，而鹤庆杨蒧庭先生独称康氏、段氏，康氏之志武功厘为七篇，段氏之志富顺散为二十八门。蒧庭先生之言曰：康志之志无目，段志之志无纲。有纲无目，如户散民流而失其归；有目无纲，如元泻珠旋而无所流。二志信善而犹交病焉。于是为《鹤庆县志》建纲十二，分系百二十目，若山陵川谷，动植纷罗而区别条分秩如也。书既成，索叙于余，余之为《腾冲志》也，先生既叙之。先生之书，余亦乌可以无辞？夫鹤庆之为地也，于汉隶永昌，而窃据于南诏，史所谓谋统郡者也。宋段因之，以讫于元。初建为州，寻升为府，后改为路，至于有明。自明历清，为府、为军民府者有年。民国肇造，始改县治焉。其山川明秀，风俗粹美，土壤足以耕，人物有所述，西南一奥区也。说者谓云南山川形势，东以曲靖为关，沾益为蔽；南以元江为关，车里为蔽；西以永昌为关，腾越为蔽；北以鹤庆为关，丽江为蔽。夫南西之外，皆我旧壤，虽族类微有不同，若昆弟然，乌可久间隔哉。舍此而言，则皆华夏声光之所被也。方今中夏一统，共力御侮，宇内险阻，久已铲削消磨。鹤庆、丽江何所用其关蔽。生斯地者，惟有涵煦乐育，颀仰中朝，奋然日进，于治以自臻于康宁，往昔所称，徒供后世凭吊，为史策之陈迹已耳。说者虽当，何足以语今日。善夫谋统之为名也，若有先兆诒于今，兹谚所谓力谋统一者非耶？窃尝谓洞达此意，然后可以观于先生之志。既承嘱叙，会有行役，逡巡未皇。今年正月，先生遽归道山，缅怀宿诺，倍增凄怆。因为书之如此。貽其嗣君元伯，俾为刊刻，附于弁言之末，九泉可作，当不河汉余言也。

中华民国三十三年甲申四月朔

云贵监察使腾冲李根源撰

目 录

鹤庆县志卷一之上	1
地理志子部	1
沿革子之一	1
疆域子之二	4
区域子之三	5
山川子之四	8
鹤庆县志卷一之中	21
地理志子部	21
矿厂子之五	21
道路子之六	24
气候子之七	27
风俗子之八	27
古迹子之九	31
鹤庆县志卷一之下	35
地理志子部	35
名胜子之十	35
丘墓子之十一	48
鹤庆县志卷二	62
建置志丑部	62
城池丑之一	62
官署丑之二	64
自治机关丑之三	65
学务机关丑之四	68
国家财政公所丑之五	68
地方财政公所丑之六	68
驿递丑之七	69
邮局丑之八	69
电局丑之九	69
关汛丑之十	69
铺哨塘丑之十一	69

津梁丑之十二	70
街市丑之十三	77
坊表丑之十四	77
鹤庆县志卷三	79
学校志寅部	79
学宫寅之一	79
学额寅之二	86
社学寅之三	86
义学寅之四	87
区学寅之五	87
书院寅之六	87
学堂寅之七	90
劝学所寅之八	94
县教育会寅之九	94
尊经阁寅之十	94
图书馆寅之十一	94
学款寅之十二	96
不动产寅之十三	97
鹤庆县志卷四	100
赋役志卯部	100
田赋卯之一	100
丁赋卯之二	105
物产卯之三	108
课程卯之四	110
经费卯之五	110
蠲恤卯之六	112
鹤庆县志卷五之上	114
祠祀志辰部	114
典祀辰之一	114
俗祀辰之二	129
鹤庆县志卷五之下	133
祠祀志辰部	133
宗祠辰之三	133
寺观辰之四	133

鹤庆县志卷六	158
武备志巳部	158
兵制巳之一	158
戎事巳之二	161
镇将题名巳之三	170
鹤庆县志卷七	173
官师志午部	173
官制午之一	173
使命午之二	174
封爵午之三	174
经制官午之四	174
卫御官午之五	178
土司午之六	178
杂流午之七	179
名宦午之八	180
循吏午之九	181
流寓附午之十	183
鹤庆县志卷八	186
选举志未部	186
征辟未之一	186
进士未之二	186
明通榜未之三	187
举人未之四	187
副榜未之五	191
拔贡未之六	191
优贡未之七	192
恩岁贡未之八	192
考职未之九	193
大挑未之十	194
孝廉方正未之十一	194
任子未之十二	194
吏员未之十三	195
劳绩未之十四	195
纳粟未之十五	196
外洋留学未之十六	196
大学毕业未之十七	196
中学毕业未之十八	197

议员未之十九	197
鹤庆县志卷九之上	199
人物志申部	199
乡贤申之一	199
卓行申之二	203
仕宦申之三	206
宦绩申之四	215
鹤庆县志卷九之中上	220
人物志申部	220
儒林申之五	220
文苑申之六	221
将略申之七	228
武功申之八	231
鹤庆县志卷九之中中	233
人物志申部	233
孝友申之九	233
鹤庆县志卷九之中下	246
人物志申部	246
忠烈申之十	246
鹤庆县志卷九之下	260
人物志申部	260
独行申之十一	260
货殖申之十二	264
隐逸申之十三	266
封赠申之十四	267
耆寿申之十五	270
乡饮宾申之十六	271
方技申之十七	272
仙释申之十八	273
鹤庆县志卷十之上	276
列女志酉部	276
女之节者酉之一	276

鹤庆县志卷十之下	296
列女志酉部	296
女之孝者酉之二	296
女之贞者酉之三	297
女之烈者酉之四	299
女之德者酉之五	301
女之才者酉之六	302
女之贵者酉之七	302
女之寿者酉之八	305
女之殉难者酉之九	306
鹤庆县志卷十一.....	308
杂纪志戌部	308
灾异戌之一	308
祥瑞戌之二	310
星野戌之三	311
轶事戌之四	311
鹤庆县志卷十二.....	318
序例志亥部	318
府志序跋亥之一	318
州志序跋亥之二	319
州志例言亥之三	322
论州志体例书亥之四	324
县志缘起亥之五	324
续修县志宣言书亥之六	325
县志例言亥之七	327
县志图考亥之八	328
县志纲目亥之九	328

鹤庆县志卷一之上

地理志子部

沿革子之一

鹤庆，在唐虞为南交味谷之交。

夏商，属梁州域。

周，合梁于雍，属雍州。

战国，属楚，分郡为哀牢国地。

按：《滇志》：楚顷襄王使庄蹻将兵至滇，以兵威略定，属楚，欲归报，会秦司马错攻楚黔中，道塞，遂以其众王滇，号“滇国”。

秦，通道置吏。

汉初，属白子国。

初，白国之先，西海阿育王封其三子为滇白饭王，传至仁果，以慈信治国。元狩间，常羌治滇池，仁果治白崖，两国角立。武帝元狩元年，因张骞言遣使至滇，常羌问使者曰：“汉孰与我大？”使者还报。武帝怒其不逊，伐之。羌，庄蹻后也，自此绝。以仁果为众所推，乃册为滇王，都白崖，号“白子国”，鹤地属焉。

元鼎六年，置越雋郡，以鹤西北境及剑川为潜街县属之。

元封二年，遣将军郭昌发巴蜀兵击灭劳深（按：《汉书》“深”作“浸”）、靡莫。随复以兵临滇，滇王降，置益州郡，于靡莫地置县，曰叶榆。今鹤东南境与邓浪毗连者皆是，是为益州属。由是，一县两属。西北境为潜街，属越雋郡。东南境为叶榆，属益州郡。

东汉永平十二年春，哀牢国内附，以其地置永昌郡，并割益州西部都尉所领六县以隶，鹤东南境因以属永昌，其西北境属越雋如故。

按：旧志载，柳貌率众内附，分以鹤庆，未详所据，或因叶榆内有鹤庆地，故云然。然竟谓“分以鹤庆”，则凿矣。至鹤地本两属，何时合二境为今封域，于志无考。附识于此，并以俟后博雅君子论定焉。

后汉建兴二年，丞相诸葛亮南征，斩雍闿，擒孟获，改益州为建宁。

按：杨慎《滇载记》谓：割永昌、益州地，置云南郡于白崖。与此不合。考元张道宗《纪古滇说》，则改建宁为云南，系仁果三十三代孙张乐进求，事在唐高宗永徽间，非亮也，杨记误。

立铁柱纪功，封仁果十五代孙农佑那为建宁国王，赐姓张氏。亮次鹤庆，以其地属建宁郡。

按：《通志》作“隶云南郡”，当系在唐永徽后。是时，鹤庆、剑川去白崖四百里。武侯定南中时，移南中劲卒青羌万余家于蜀，为五部，号“飞军”，分其羸弱配大姓蕉、雍、娄、爨、孟、量、毛、李为部曲，置五部都尉，号“五子”。故南人言“四姓五子”也。

晋，隶东河阳郡。

宋、齐、梁及隋，俱未建置。

唐，名鹤川，隶越析诏。夷名其地曰鹤川漾共，又称为鹤拓龙尾。

开元二十六年九月，册皮罗阁为“云南王”，赐名归义，徙治羊苴城，于漾弓置谋统部（漾弓，今鹤庆地，“弓”一作“共”，盖夷语无一定字也）。

天宝九年，阁罗凤反，鹤由是不通中国。

贞元五年，南诏异牟寻遣使聘于西川节度使韦皋，皋因入朝为奏请，仍封云南王，漾弓谋统部置如故，鹤由是复通中国。

太和中，蒙丰祐于漾共改谋统部为郡。

五代昭宗天复二年，南诏清平官郑买嗣（回之后）弑其主舜化，遂灭蒙氏而自立，据有漾弓地。

后唐明宗天成元年，东川节度使杨干贞杀买嗣孙隆，立侍中赵善政。干贞旋复废善政自立，均各据有漾弓鹤川。

后晋高祖天福元年，通海节度使段思平借黑爨兵讨杨干贞代之，居羊苴咩城，国号大理，并有漾弓，置剑川节度使，兼置义都爨。其谋统郡，自丰祐后经数姓如故。

宋太祖乾德元年，王全斌既平蜀，欲就以兵威取滇，进滇地图，太祖鉴唐之祸，以玉斧划大渡河，曰：“此外非吾有也。”由是，云南复不通中国，为段氏窃据，改漾弓为谋统府，为八府之一。

按：是年已改元淳熙。

孝宗乾道九年，后理国李观音得（按：《南诏野史》作“高观音隆立”）夺寿昌位与侄贞明。十一月，阿机起兵，夺贞明位还寿昌，贞明奔鹤庆，遂据有其地，号明国公。至淳熙十六年，贞明薨，伪谥“义地威天聪明仁圣”（《南诏野史》作“仁帝”）。计为高氏据十有六年。

按：贞明既薨，其子孙似仍在鹤，高惠直当亦即其苗裔。盖高氏世有让德，本为人心归向，而其后高泰祥又复死忠，天殆欲启之，予以食世禄之报。窃意元设官时，惠直必仍抚有鹤川，为众所推戴，朝廷特因民情所在而因以授之。不然，州府总管，何如重职，讵能毫无凭藉而得之哉？高氏谱牒既残缺未全，难以臆断，特附注于此。

又按：世祖至元前，未有以“鹤庆”二字相联属见者。此云“奔鹤庆”，当系后人追述之词。

蒙古宪宗二年，世祖呼必赉以太弟奉诏伐大理，克之，封段兴智为“摩诃罗嵯”，领八方，世为总管，仍守其地。

三年，鹤川内附，置鹤州。

七年，立二千户，仍称谋统，隶大理上万户府。

世祖至元八年，罢谋统千户，置鹤庆路军民总管。

按：“鹤庆”二字相连属称，始见于此。

十一年，复改置鹤州，领剑川县。

二十年，为燕王分地，隶行省。

二十一年，升鹤州为鹤庆府，仍领剑川。

二十三年，罢府，复立鹤庆路军民总管。

按：至元八年，旧志作为顺帝至元，勿论顺帝至元仅六年，七年即改至正。而查高氏谱

载：“高惠直于至元八年为本路总管。十一年，以进义副尉判州事。十九年，入觐，升授进义校尉。二十二年，再入觐，奏准升鹤州为鹤庆府，仍领剑川，任事如故。二十三年，仍为鹤庆路军民总管。”计其判州事在至元十一年，距顺帝至元已七十年有余，其人当亦已老且死矣，自当系旧志之误。兹谨据高氏谱更正。

明太祖洪武十五年，颍川侯傅友德等征大理，获段氏及段宝，随分兵取鹤庆，拔三营万户寨，获伪参政宝山帖木儿等六七十人，置鹤庆府，以总管高隆归顺，命署府事。

按：《明史·太祖本纪》：闰月癸卯，蓝玉、沐英克大理，分兵徇鹤庆、丽江、金齿，俱下。是此役，友德身实未行。而高岱《鸿猷录》于蓝、沐克大理后，又特书傅友德分兵取鹤庆。二书自当以本纪为正，然鹤庆傅颖川遗迹实多，大约前之获宝山帖木儿则沐、蓝，后之平普颜笃则友德也。

未几，元右丞普颜笃据佛光寨反，颍川侯返旆讨平之。时隆已歿，隆子高仲复归附，仍即命署理府事，领剑川、兰、顺、北胜、蒗蕓、永宁六州。后以兰州改隶丽江。

十六年（《明史·土司志》作“十七年”），颍川侯以安宁州土知州董赐征石门关功授鹤庆知府，勛以书，而改高仲为同知。寻因赐辞，仍以仲为知府，同知废。

附录：《颍川侯与鹤庆知府董赐书》：大丈夫之处世也，当磊磊落落，出群不羈。然后能拔淤泥，脱尘埃，策勋当时，垂名竹帛。飘然而立于凡品之上，亦犹骐驎伏枥，鸾凤栖柵，其始也，虽与驽骀同泰，鸡鹜共食，无异于彼。一旦遇伯乐，振羽翮，终能驰骋于长途而翱翔于云表也。昆明，古西南夷，去中华万余里。因元之季，天下鼎沸。天朝受命，海内维新，梁邸以元余孽，保据其地，弗遵声教者十有四载。天兵南下，问罪讨恶，余忝吊伐之任，受钺专征。辛酉冬，战于曲靖之墟，大破其众，擒其总戎，转开乌撒，遂平诸部。梁邸计穷，出奔而殒。其他豪杰，或降或叛，或就诛戮，或被囚执者相半矣。于时足下以前安宁知州来见于稠人之中，余目而异焉，遂加盼睐，仍试以事。继而招降抚顺，绥辑遗黎，颇著诚款，达官贵人咸称其能。于是乃复其任，使保妻子焉。壬戌春，乌蛮构衅，流毒边境，余与诸将分兵致讨。时有大理起土官高生等，悉寓桂城，欲俟途平，俾令朝覲，而阉帅不仁，失于抚字，致令惊疑，接踵而遁。及至本土，遂为仇讎，举兵相向，攻我城邑，杀我吏士，日甚一日，转加猖炽，阉帅莫制矣。足下介在群凶之中，确守岁寒之节，斥其奸谋，诛其来使，独挾妻孥，冒刃入滇，复与列校分守城垒，投放矢石，城之所以存者，与有功也。副将军西平侯闻难来赴，诛锄芟刈，群蛮复定。余至滇，西平侯备述其事，余甚嘉之。然此岂古人所谓不遇盘根错节，何以别利器欤？抑士之始遇，骥之始知欤？余征大理，足下又率乡曲子弟五百余人，为师前导，招徕剑丽，降伏西蕃，威声颇振。有功必报，古之道也，奚新旧为？乃奏天子，授足下以专城之任，任足下以牧守之官。保障大理，为滇外户，恩亦至矣，乐亦甚矣，此正持盈守成之时也，可不勉欤！古人有云“赠人以言”，余深慕之。余虽武臣，数听教于君子矣。足下其宜训兵务农，严纪律，著恩威，毋暴横而欺良，毋纵骄逸而堕前功。上下相承，共宁斯土，以副国朝任用之意，策勋垂名，不其伟欤？兹因师旋，留言以诫，惟足下勉之。

十八年，官兵平剑川，设流官，仍隶鹤庆。

十九年，北胜、蒗蕓、永宁三州改隶澜沧军民指挥使司。

二十二年（《明史·土司志》作“二十四年”），置鹤庆卫，设鹤庆守御千户，遣大理指挥脱伯列领其事。

三十年，改鹤庆府为军民府。